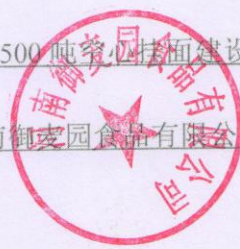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送审版)

项目名称: 年产1500吨空心挂面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河南御麦园食品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0年4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2MA46NL9D6X		营业执照 仅用于年产1500吨空心挂面建设项目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时代盛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9年04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宋海强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环境污染治理设施的销售与设计安装; 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 污染修复和固体废弃物处理的咨询、设计、技术推广服务; 销售: 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环保产品相关咨询服务; 环保设备销售、安装与维护; 环保职业技能咨询服务, 企业环境管理咨询服务, 人力资源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建设路秦岭路荣成大厦708室					
							
						2019 年 12 月 0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姓名: 宋海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Date of Birth 1985. 11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6. 05	
		Approval Date	
持证人员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宋海强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6 年 12 月 30 日	
		Issued on	
管理号: 2016035410352			
证书编号: HP00019656			

打印编号: 1588750073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4q989w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1500吨空心挂面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03_011方便食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御麦园食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526MA44JLBB9R		
法定代表人（签章）	丁拥士		
主要负责人（签字）	丁拥士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丁拥士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时代盛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2MA46NL9D6X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宋海强	2016035410352014411801000057	BH000233	宋海强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田娟娟	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概况、环境质量状况、评价适用标准、结论与建议	BH001013	田娟娟
宋海强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BH000233	宋海强

表单验证号码d131b7ea07274ebdb68ca675470bd9bd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0)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52619851101533X				
社会保障号码		41052619851101533X		姓 名		宋海强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文化路大铺村				邮政编码		***		
单位名称		河南时代盛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0-01-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出额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24757.20	658.80	0.0	99	0.00		25416.00		
基本医疗保险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0-01-01	参保缴费	-	-	2013-04-01	参保缴费	2010-01-01	参保缴费	-	-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2745	●		-	2745	●	0	●		-
02	2745	●		-	2745	●	0	●		-
03	2745	●		-	2745	●	0	●		-
04	2745	△		-	2745	△	0	●		-
05		-		-		-		-		-
06		-		-		-		-		-
07		-		-		-		-		-
08		-		-		-		-		-
09		-		-		-		-		-
10		-		-		-		-		-
11		-		-		-		-		-
12		-		-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数据统计截止至：2020.04.22 12:50:58						 打印时间：2020-04-22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 1500 吨空心挂面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河南御麦园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丁拥士		联系人	丁拥士	
通讯地址	滑县上官镇孟庄村				
联系电话	15236589988	传真	/	邮政编码	456400
建设地点	滑县上官镇孟庄村南 240m 处				
立项审批部门	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代码	豫直滑县制造[2017]35544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改□		行业类别及代码	C1431 米、面制品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6000（9 亩）		绿化面积(平方米)	1000	
总投资(万元)	8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6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75%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20 年 08 月	

内容及规模

1、建设项目概况及由来

挂面作为我国传统产业具有独特的民族特色和文化内涵，在河南、河北、陕西、四川、广西等省广泛分布，深受广大消费者特别是中高端消费者的喜爱。挂面行业作为我国主食工业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正处于快速发展期，年增速达到20%。在此背景下，河南御麦园食品有限公司滑县上官镇孟庄村南240m处建设年产1500吨空心挂面项目。本项目占地6000m²，投资800万元，项目投产后，既增加了当地的就业机会，也促进了当地经济发展，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 年 6 月 29 日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及修改单（2018 年 4 月 28 日生态环境部令第 1 号）“三、食品制造业 16. 营养食品、保健食品、冷冻饮品、食用冰制造及其他食品制造中除手工制作和单纯分装外的”分类规定，因此该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受河南御麦园食品有限公司的委托，河南时代盛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该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公司接到委托后，坚持求真、务

实、客观的原则，对该项目进行了认真、细致的现场踏勘，并对项目相关资料进行了全面收集和调查，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现场勘查时，该项目已建成投产，属于未批先建。2020年7月已按照滑县环境保护局要求进行整改并接受处罚。

项目基本情况见表1。

表1 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项目 基本 内容	项目名称	挂面生产项目
	建设单位	河南御麦园食品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	新建
	环评文件类别	登记表□报告表■报告书□
	劳动定员	50人
	工作制度	单班8小时，年工作日300天
产业 特征	投资额（万元）	800
	环保投资（万元）	6
	产业类别	第二产业：食品制造业
	行业类别	C1431 米、面制品制造
	环境管理类别	三、食品制造业 16. 营养食品、保健食品、冷冻饮品、食用冰制造及其他食品制造中除手工制作和单纯分装外的
	产业结构调整类别	其他
	5个行业总量控制行业	不属于
	投资主体	私有企业
厂址	省辖市名称	河南省安阳
	县（市）	滑县
	是否在产业集聚区或专业园区	否
	流域	属于黄河流域
排水去向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车间、设备清洁水，与员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沤制农肥。
本项目污染因子		①废气：主要为面粉加料和和面过程中产生的少量粉尘； ②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和车间、设备清洁水； ③噪声：主要为和面机、揉面机、烘干设备等机械设备所产生的噪声； ④固废：主要为加工过程中产生的面渣、挂面整形切割边角料和员工生活垃圾。

2、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已在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豫直滑县制造

[2017]35544)。经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3、建设地址

本项目位于滑县上官镇孟庄村南 240m 处，项目西侧为天河建材，东侧隔树林为豫金玻璃钢，西南侧为永康洗浴中心，北侧为树林，项目周边环境情况见图 1。



图 1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4、建设内容

年生产1500吨空心挂面，占地面积6000平方米，建筑面积6000平方米，建有生产厂房、综合办公楼、仓库、其他附属用房、绿化、道路等。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2，项目组成及主要建设内容见表3，设备情况见表4。

表2 产品方案

产品及产量	原料名称	每 100kg 用量
手工空心挂面 1500 吨/年	小麦粉	100kg
	饮用水	27kg
	食用盐	1.5kg

		玉米面	8kg	
表3 本项目组成及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组成	主项名称	建设内容		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原料暂存间	一层钢结构，建筑面积1428m ²		已建成
	和面车间			已建成
	醒面车间			已建成
	上杆醒面车间			已建成
	烘干车间			已建成
	裁切车间			已建成
	内包车间			已建成
	外包车间			已建成
	成品仓库			已建成
		预留厂房	一层钢结构，建筑面积816m ²	
辅助工程	办公综合楼	三层砖混结构，建筑面积629m ²		已建成
	原料仓库	一层砖混结构，建筑面积60m ²		已建成
	外包材仓库	一层砖混结构，建筑面积60m ²		已建成
	门卫	一层砖混结构，建筑面积16m ²		已建成
	办公室、内包材库、 辅料库、化验室	一层砖混结构，建筑面积100m ²		已建成
	道路、地面硬化	1891 m ²		已建成
公用工程	给水	乡村自来水		已建成
	排水	经化粪池沉淀处理后由项目单位定期清运，用于沤制农家肥		已建成
	供电	上官镇电网供电		已建成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措施	5m ³ 化粪池		未建设
	废气治理措施	和面车间密闭及和面设备密闭（加料口半密闭），加料口设置1个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排气筒		未建设
	固废治理措施	5m ² 临时一般固废堆放场、4个垃圾箱		未建设
	噪声治理措施	减振垫88个		未建设
	绿化	1000m ²		未建设
表 4 项目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位置
一	和面设备			
1	和面机	HM-100	3	和面

2	揉面机	RM-350	1	
3	工作台案	1m×3m	4	
二	成型醒面设备			
4	搓条机	CT-300	4	成型醒面 车间
5	盘条机	PT-300	4	
6	醒面车	1m×2m	15	
三	上杆醒面设备			
7	上杆机	SG-750	8	上杆醒面 车间
8	醒面车	1m×2m	5	
9	挂面杆	0.75×Φ0.018m	1000	
10	工作台案	1m×3m	2	
四	烘干设备			
10	全自动烘干房	SD-750	1	烘干车间
11	电加热管道及配电设备	自制	1	
五	裁切设备			
12	自动裁切机	/	1	裁切车间
13	工作台案	1m×3m	2	
六	包装设备			
14	工作台案	1m×3m	6	内包车间
15	工作台案	1m×3m	8	外包车间
16	封口机	DBF	1	包装车间

5、主要原料和能源消耗

表5 主要原辅材料用量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用量	备注
1	小麦粉	t/a	1500	外购
2	饮用水	t/a	405	
3	食用盐	t/a	22.5	
4	玉米面	t/a	120	
5	包装盒	个/a	1.8 万	外购
6	包装纸	m ² /a	10000	外购
7	聚乙烯食品包装膜	m ² /a	10000	外购
8	水	t/a	450	乡镇自来水
9	电	万 kwh/a	2	由上官镇电网供给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50人，均不在厂区食宿，实行8小时工作制，年工作日为300天。

7、环保设施及投资估算情况

表 6 环保设施及投资估算一览表

类别	名称	数量	投资估算(万元)
废水治理	化粪池	1×5m ³	1
废气治理	和面车间密闭及和面设备密闭（加料口半密闭）	/	1
	加料口设置 1 个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	1	2.6
噪声治理	减振垫	88	1
固废治理	垃圾箱	4	0.1
	一般临时固废堆放场	1×5m ²	0.3
合计(万元)			6
备注: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75%（6/800×100%=0.75%）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建设性质为新建，现场勘查时，项目已建成投产。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产生污染物：

1、废气：配料时粉料为袋装原料配备，投料时再进行拆包，搅拌和面时均在密闭设备内进行，故不产生粉尘。人工上料时产生少量粉尘，无处理措施；

2、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车间、设备清洗废水和员工生活污水，未采取处理措施，直接泼洒地面抑尘、绿化。

3、噪声：主要为和面机、揉面机、烘干设备等机械设备所产生的噪声，其噪声源强约为75~85dB(A)，未采取消声减震措施。

4、固废：

加工过程中产生面渣、挂面整形切割边角料和员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未进行集中收集。

5.主要环境问题

针对现有工程存在的问题，评价建议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

主要环境问题整改措施一览表

类别	现有工程存在问题	整改措施	整改时限
废气	上料粉尘未处理	安装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处理	2020.8
废水	设备清洗废水、生活污水未处理	集中收集后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由项目单位定期清运，沤制农家肥	2020.8
噪声	高噪声设备未采取减震降噪措施	高噪声机械设备底部各设置减振垫	2020.8
固废	面粉渣和挂面整形切割边角料	建设 5m ² 的临时固废堆放场，收集后定期外售	2020.8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滑县位于河南省东北部，本项目位于上官镇，县境中部，在东经 114°23′~59′，北纬 35°12′~47′之间，东西长 51.1km，南北宽 39.5km，为古黄河冲积平原，地处豫北平原，与濮阳、延津、浚县、长垣、封丘、内黄接壤。县城道口镇南距郑州市 153km，北距安阳市 70km，东北距濮阳市 53km，西南距新乡市 70km，西北距鹤壁新市区 25km。

2、地形地貌

滑县处于黄河冲积平原的西部边缘，地势比较平坦，起伏较小，总体呈西南高、东北低之势，海拔在 50-65m 之间，东西地面比降 1/7000，南北地面比降 1/5000。由于地处黄河故道，历史上受黄河多次泛滥的影响形成了“九堤、四坡、十八洼”的地形特点。

滑县土壤结构分为粘土和风沙土两种，东粘西沙，面积 95%为黄河流域，5%为海河流域，应用地下水占总面积的 98%。

3、气候、气象

滑县气候为暖温带大陆性气候，光、热、水资源比较丰富，其特点为：春季温暖多风，夏季炎热多雨，秋季凉爽湿润，冬季寒冷干燥，四季分明，雨、热同季，有利于农作物的生长。

历年气象资料表明，年平均气温为 13.7℃，年极端最高气温 43.4℃，极端最低气温-19.2℃；年平均降雨量 619.7mm，土壤最大冻结深度 120mm。年平均风速 3.2m/s，最大风速 31m/s，主导风向夏季为偏南风，冬季为偏北风，频率分别为 31%和 26%，静风频率为 12.6%。

4、水资源

(1) 地下水

滑县地下水较为丰富，在第四系全新统地层中含有 8 个含水层组。全县 95%以上地下水呈弱碱性，pH 值在 7—9 之间，矿化度 2g/L 以下的地下水占总面积的 95.7%，绝大部分水质较好。

(2) 地表水

流经滑县的地表水大部分属黄河流域，滑县西部及西北部边界地带属卫河水系海河流域。卫河自浚县曹湾村东入滑县县境，经道口桥上村至军庄北复入浚县，境内河长 8km。

金堤河是滑县的主要排洪、排污河道，也是延津、封丘、长垣、濮阳、范县、台前等的一条大型排涝河道。金堤河在滑县境内的主要支流有黄庄河、柳青河、瓦岗河、贾公河、城关河、大宫河等。

黄庄河位于滑县东部，该河自长垣县东角城入滑县县境，在秦寨入金堤河，境内长度 32.35km。

柳青河发源于封丘县，是封丘县全境的主要河流，自半坡店入滑县县境，在田庄与黄庄河汇合，滑县境内全长 51.76km，是滑县从西南到东北贯穿全县的最长河流。

贾公河起于双庙村，在大王庄入金堤河，全长 27.5km，流域面积 117km²。城关河原名贾公河分洪道，起源于柴郎柳，在白家庄入金堤河，是县城的主要纳污河，河长 27.3km，流域面积 160km²。

大宫河是 1958 年开挖的大型引黄河道，在封丘县西南部三义寨由黄河引水向东北，自西小庄以下称为金堤河。金堤河流经濮阳县北部纵贯全境后，经范县北部边界、台前县北部，在北张庄入黄河。在滑县境内金堤河流域面积 1659km²，境内长度 25.9km。金堤河近年来接纳了长垣县、封丘、滑县的大部分工业和城市污水，已失去了工农业使用功能。

项目附近的地表水体主要为项目东侧 3.5km 的柳青河。

5、植被、生物多样性

该区域主要为农田，粮食作物主要有小麦、大豆、玉米等。林木主要有杨树、榆树、槐树、松柏等。动物有喜鹊、猫头鹰、啄木鸟等。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行政区划及人口

滑县位于河南省北部，省直管县，与濮阳、延津、浚县、长垣、封丘、内黄接壤。县域面积1814平方公里，耕地面积195万亩，人口140万，辖10镇12乡1新区。

2、经济状况

2017年滑县生产总值（GDP）为165.3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9.6%，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为59.1亿元，增长4.5%；第二产业增加值为67.0亿元，增长15.8%，工业增加值为59.6亿元，增长12.6%；第三产业增加值为39.2亿元，增长11.9%。三次产业比重为5.7:40.6:23.7。

2017年末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比上年上涨2.1%，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48537万元，比上年增长27.8%，全县公共财政预算支出349519万元，比上年增长32.6%。2017年全年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6052.3元，比上年增长14.2%；农村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4275.7元，增长14.8%。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15808.5元，增长12.4%；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11190.17元，增长17.7%。2013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63440万元，同比增长30.7%。

3、农业

滑县是中原经济区粮食生产核心区、河南省第一产粮大县、中国粮食生产先进单位、中国唯一的粮食生产先进县标兵“十一连冠”（截止2015年），有“豫北粮仓”之称。滑县是一个农业大县，目前农业仍是滑县经济的主体，粮、棉、油等种植业在农业中仍占有较大比重。2017年，滑县粮食总产量139.92万吨，同比增长2.17万吨，增幅为1.6%。农作物总播种面积为389.24万亩，其中：小麦播种面积为170.15万亩，玉米播种面积为96.50万亩，棉花播种面积为5.73万亩，油料播种面积为45.01万亩。规划了高标准粮田万亩方33个、千亩方38个、百亩方10个，总面积155万亩。农业基础设施和生产条件继续改善。

清淤治理河渠53条311公里，新增节水灌溉面积32万亩，夺得省“红旗渠精神”杯。改造中低产田18.06万亩，被确定为省农业综合开发重点县、高标准农田建设示范县。解决了37.8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被确定为中国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示范县。农村沼气用户达到9.3万户。完成了157个贫困村整村推进建设任务，解决了6.8万农村人口贫困问题，被评为省扶贫开发工作先进县，2013年又被列为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

4、工业

滑县工业已形成食品加工、纺织印染、医药化工、电线电缆、电子产品、塑料制品、木材加工等工业主导产业，滑县产业集聚区共引进招商引资项目196个，计划总投资145.3亿元，实际到位固定资产82.72亿元，被确定为全省20个示范产业集聚区。永达肉鸡、凤凰光伏多晶硅、华盛手机、辛安面业等24个超亿元项目相继落户，为滑县经济的全面发展带来了蓬勃的生机。

2017年全部工业增加值59.59亿元，比上年增长12.6%。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46.23亿元，增长15.8%，其中：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6.08亿元，下降19.9%。规模以下工业增加值13.36亿元，增长2.3%。工业产销衔接状况良好。2017年规模以上工业实现销售产值187.9亿元，工业产品销售率99.3%。工业经济效益继续提高。2017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185.85亿元，比上年增长18.7%，全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税总额21.68亿元，增长7.7%，实现利润总额16.67亿元，同比增长9.4%。全员劳动生产率198573.9元/人，流动资产周转率4.9次/年，资产负债率31.2%，资本保值增值率136.9%，工业企业经济效益综合指数293%。

5、文化教育

截止2017年，滑县共有各级各类学校488所，特殊教育学校1所，教师进修学校1所，普通高中6所，职业高中2所，初级中学55所，小学319所，幼儿园104所。普通高中招生4953人，在校生13479人，毕业生4937人。职业高中招生6144人，在校生13466人，毕业生3654人。初中招生17419人，在校生47403人，毕业生13515人。普通小学招生26547人，在校生129339人，毕业生20726人。特殊教育招生16人，在校生75人。幼儿园招生15175人，在校生20903人，毕业生21561人。全县共有教职工12510人，专任教师11369人。新机制”安排资金14430万元，资助困难学生23178人次。教育体育事业健康发展。新建、改建校舍21.4万平方米。县一中、六中成功创建为河南省示范性高中。县特殊教育学校主体工程竣工，即将投入使用。建成了中等职业教育学校和裳华职业中专，成功创建为省职业教育强县。

6、交通运输

滑县交通发达，大广高速、济东高速和新菏铁路过境而过，107国道、京广铁路、京港澳高速、濮鹤高速等公路铁路干线，构成四通八达的“井”字交通网络。省道213线、307线、308线、101线、215线、222线等在滑县交汇。全县村村通公路。大广高速、长济高速、京港澳高速、濮鹤高速四条高速公路擦肩而过，2012年10月11日，滑

县县城至大广高速公路快速通道项目建成通车，标志着滑县打破了交通制约瓶颈，标志着河南省“10+1”快速通道项目全部建成通车。“新增国道纵五线滑县县城至长济高速牛屯站段升级改造工程”也正在如火如荼建设之中。

2017年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25616万元，比上年增长7.2%。境内县乡公路里程2629.2公里，省干道207.2公里。客运量2068万人，增长8.8%，客运周转量108086万人公里，增长9.0%；货运量1189万吨，货运周转量119132万吨公里，增长14.6%。

7、文物

名胜古迹有：唐代的明福寺塔、明朝的皇姑寺塔，另有瓦岗寨遗址、欧阳书院遗址等。

据调查，建设项目 500m 范围内尚未发现地表文物古迹分布。

8、《滑县城乡总体规划》（2011-2030）

根据《滑县城乡总体规划》（2011-2030），滑县城市规划区范围：道口镇、城关镇、留固镇、小铺乡所辖全部用地及堤上、井庄、西营、大屯和油坊等 5 个行政村，规划区总面积约 315 平方公里。

中心城区即规划控制区范围：滑县城市规划控制区范围东至东外环路、西北至滑县与浚县县界、南至规划的南外环路，面积约 116 平方公里。其中规划建设用地 63 平方公里，其余作为发展备用地、风景生态等用地存在。

本项目厂址距离滑县中心城区南部边界距离约 10km，不在其规划的城市建成区内。同时，滑县上官镇镇政府也出具了相关证明，本项目厂址符合上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地规划要求。

9、饮用水源地规划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 号），**滑县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如下：**

滑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道口镇人民路南段，共 7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3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东至文明路、西至大宫东路东边界、南至新飞路、北至振兴路的区域。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

通知》（豫政办〔2016〕23号），滑县乡镇饮用水源地如下：

(1)滑县半坡店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2)滑县牛屯镇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东3米、南25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3)滑县焦虎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南10米、北10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4)滑县瓦岗寨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5)滑县留固镇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东至213省道的区域。

(6)滑县赵营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南20米至006乡道的区域。

(7)滑县桑村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东院(1号取水井),水管站西院及外围南30米的区域(2号取水井)。

(8)滑县万古镇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西13米、南13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9)滑县高平镇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东30米、西30米、南20米、北40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围400米的区域。

根据河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划定滑县“千吨万人”集中式引用水源保护范围(区)的通知》(滑政办〔2019〕40号)规定,滑县集中式饮用

水水源保护区划范围如下：

序号	水源地名称	一级保护范围（区）定界情况
1	枣村乡马庄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东至028 乡道 2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的区域。
2	留固镇五方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西至213 省道，3、4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5、6、 7、8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的区域。
3	半坡店镇西常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的区域。
4	半坡店镇王林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3 号取水井外 围30 米的区域。
5	半坡店镇东老河寨村地下水型水 源地	1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
6	王庄镇莫洼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7	王庄镇邢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8	小铺乡小武庄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的区域，4 号取水井外围 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9	焦虎镇桑科营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北至054 乡道， 2、3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区域。
10	城关镇张固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11	滑县新区董固城村地下水型水源 地	1、2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12	上官镇吴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西南至215省 道，3、4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区域。
13	留固镇双营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14	八里营镇红卫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西至002县 道，4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区域。
15	大寨乡冯营水厂地下水型水源地	1、2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16	八里营镇卫王殿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17	大寨乡小田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4、5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18	上官镇孟庄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3、4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 号取 水井外围30 米区域。
19	上官镇上官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20	上官镇郭新庄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 号取水井外 围30 米区域。
21	高平镇子厢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22	白道口镇石佛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4、5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东南至 101 省道，2、3、6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区域。
23	白道口镇民寨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区域，3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 及水厂内部区域。
24	枣村乡宋林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25	老店镇吴河寨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西南至 008 县道，4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区域且西至008 县道

26	老店镇西老店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4、5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区域。
27	瓦岗寨乡大范庄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西至056 乡道 2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的区域且西至056 乡道。
28	慈周寨镇西罡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的区域。
29	慈周寨镇寺头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的区域。
30	桑村乡高齐丘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4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区域。
31	老爷庙乡孔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3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区域。
32	老爷庙乡王伍寨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3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区域。
33	老爷庙乡西中冉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5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3、4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区域。
34	万古镇梁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区域，4、5、6、7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35	牛屯镇张营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36	牛屯镇位园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3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4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区域。
37	慈周寨镇慈一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 号取水井水厂内区域，2、3、4 号取水井外围30 米的区域。

注：各水源地均不划分二级保护区及准保护区。

本项目位于滑县上官镇殷柳里村 119 号（殷柳里村西北 140 米处），不在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10、《河南省 2020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豫环攻坚办〔2020〕7 号）

34.强化工业企业污染治理成效。全面评估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治理工作，各地生态环境部门于 2020 年 5 月底前组织工业企业完成 2019 年工业污染“六治理”任务自主验收备案工作，6 月底前完成对本地工业企业治理情况再排查和核查评估，7 月底前报省生态环境厅备案。省生态环境厅于 8 月底前完成现场调研和督查督办工作。

相符性分析：本项目所有物料均全密闭储存，各产尘工序均设置袋式除尘器，厂区进行硬化及绿化，符合以上相关要求。

11、《关于印发滑县 2019 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 5 个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滑环攻坚办〔2019〕119 号）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污染治理实施方案要求：

2019 年 9 月底前完成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污染“一企一策”治理任务，全面实现“五到位、一密闭”，企业厂界边界颗粒物浓度不超过 $0.5\text{mg}/\text{m}^3$ ，厂房车间内产尘点周边 1 米处（车间封闭并安装顶吸的为车间门口）颗粒物浓度小于 $2.0\text{mg}/\text{m}^3$ ，全厂各车间不能有可见烟粉尘外逸。

“五到位”，即：一是生产过程收尘到位，生产工艺产尘点设置集气罩并配备除尘设施，不能有可见烟尘外逸；二是物料运输抑尘到位，粉状、粒状物料及燃料运输采用密闭皮带、密闭通廊、管状带式输送机或密闭车厢、真空罐车、气力输送等密闭方式，汽车、火车、皮带输送机等卸料点设置集气罩或密闭罩，并配备除尘设施；三是厂区道路除尘到位，路面实施硬化，定时进行洒水清扫，出口处配备车轮和车身清洗装置；四是裸露土地绿化到位，厂区内可见裸露土地全部绿化，确实不能绿化的尽可能硬化；五是无组织排放监控到位，因企制宜安装视频、空气微站、降尘缸、TSP（总悬浮颗粒物）等监控设施（无组织排放监控要求另外印发）。

“一密闭”，即：厂区内贮存的各类易产生粉尘的物料及燃料全部密闭，并配套安装抑尘、除尘设施，禁止露天堆放。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表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

根据《滑县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2014-2017)》划分，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本次评价引用安阳市生态环境局滑县分局公布的《2019年滑县环境状况公报》中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O₃六项评价因子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进行评价。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见表7。

表7 2019年滑县环境空气监测浓度及评价结果

单位：μg/m³（一氧化碳：mg/m³）

项目	日均值评价				年均值评价		特定百分位数评价	
	最小值	最大值	样本数 (个)	达标率 (%)	浓度	类别	浓度	类别
SO ₂	5	46	365	100	15	一级	35.2	一级
NO ₂	0	100	365	98.6	34	一级	76	一级
PM _{2.5}	6	362	365	78.1	60.3	超二级	192	超二级
PM ₁₀	17	414	365	83.3	105	超二级	229.6	超二级
一氧化碳	0.4	2.9	365	100	--	--	2.1	一级
臭氧	0	248	365	83.8	--	--	176	超二级

由上述监测及评价结果可知，2019年滑县环境空气质量因子中PM_{2.5}、PM₁₀、O₃浓度未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分析超标原因为：随着滑县工业的快速发展、能源消费和机动车保有量的快速增长，排放的大量二氧化碳、氮氧化物与挥发性有机物导致PM_{2.5}等二次污染呈加剧态势。根据《河南省2020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通过实施清新空气行动，加快以细颗粒物（PM_{2.5}）为重点的大气污染治理，切实改善环境空气质量，空气质量将逐渐好转。

2、地表水

项目附近的地表水体主要为项目南侧2km的柳青河，最终流入金堤河，根据《安阳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16-2020年），金堤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标准。根据2019年滑县地表水环境责任目标断面水质周报，滑县孔村桥监测断面监测结果见表8。

表8 地表水环境质量表

期数	化学需氧量 (mg/l)	氨氮 (mg/l)	总磷 (mg/l)	水质类别
第 15 周	20	0.53	0.16	Ⅲ类
第 17 周	32	0.42	0.17	Ⅴ类
第 19 周	30	0.50	0.16	Ⅳ类
第 21 周	23	0.44	0.10	Ⅳ类
第 23 周	20	0.51	0.15	Ⅲ类
标准限值	40	2.0	0.4	Ⅴ类

由上表可知，滑县孔村桥监测断面可以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Ⅴ类标准。

3、声环境

本项目位于滑县上官镇孟庄村，根据现场调查，所在区域主要为农田、公路和加工企业。技术人员采用 AWA6218 B⁺型噪声统计分析仪对项目四周进行了现场实测，声环境质量现状实测结果统计及分析见表 9。

表 9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Leq [dB (A)]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东厂界	50.2	41.3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标准 (昼 60 dB(A)、夜 50 dB(A))
南厂界	48.9	40.9	
北厂界	48.3	38.5	
西厂界	51.3	41.5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昼 60 dB(A)、夜 50 dB(A)) 要求，距厂界 200 米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

4、生态环境

由于长期人为活动和自然条件的影响，区域天然植被几乎无残存，以人工种植植物为区域内未发现珍稀动物存在，附近无自然生态保护区。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经现场调查,项目坐标为:经度 114.648256°, 纬度 35.399545°, 项目区域内无自然保护区、水源保护区,未发现珍稀动植物保护物种。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10。

表 10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X	Y					
孟庄村	114.651003	35.402693	居民	环境空气	二类功能区	N	240m
谢寨村	114.654865	35.396956				E	400m
郭固营村	114.656582	35.392199				SE	820m
郭固南北街村	114.660358	35.405807				NE	930m
崔阳城村	114.63418	35.397376				W	1050m
丁寨村	114.66392	35.394018				SE	1110m
车家村	114.663706	35.403638				NE	1160m
民王庄村	114.654393	35.411438				NE	1290m
赵关庄村	114.643707	35.412907				NW	1330m
后刘村	114.664779	35.407626				NE	1600m
北魏寨村	114.669456	35.396467				E	1620m
郝三寨村	114.625769	35.407521				SW	1640m
大槐树村	114.668298	35.392549				SE	1710m
郭新庄村	114.628429	35.38828				SW	1840m
河道村	114.631691	35.413117				SW	1910m
前山峰村	114.639072	35.417489				NW	2000m
关帝庙村	114.660401	35.418608				NE	2200m
逯堤村	114.654565	35.420776				NE	2280m
柳青河	114.647226	35.380233	地表水	水环境	V类	S	2km
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			噪声	声环境	2 类	/	200m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 1 二级标准 <table><tr><td>污染物名称</td><td>SO₂ (μg/m³)</td><td>NO₂ (μg/m³)</td><td>PM₁₀ (μg/m³)</td><td>PM_{2.5} (μg/m³)</td><td>CO (mg/m³)</td><td>O₃ (μg/m³)</td></tr><tr><td>1 小时平均浓度 限值</td><td>500</td><td>200</td><td>/</td><td>/</td><td>4</td><td>200</td></tr><tr><td>24 小时平均浓度 限值</td><td>150</td><td>80</td><td>150</td><td>75</td><td>10</td><td>160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td></tr><tr><td>年平均浓度限值</td><td>60</td><td>40</td><td>70</td><td>35</td><td>/</td><td>/</td></tr></table> 2、《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3、《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V类标准 <table><tr><td>污染物名称</td><td>pH</td><td>高锰酸盐 指数</td><td>COD</td><td>BOD₅</td><td>氨氮</td><td>总磷</td></tr><tr><td>标准限值</td><td>6~9</td><td>15 mg/L</td><td>40 mg/L</td><td>10 mg/L</td><td>2.0 mg/L</td><td>0.4 mg/L</td></tr></table>	污染物名称	SO ₂ (μg/m ³)	NO ₂ (μg/m ³)	PM ₁₀ (μg/m ³)	PM _{2.5} (μg/m ³)	CO (mg/m ³)	O ₃ (μg/m ³)	1 小时平均浓度 限值	500	200	/	/	4	200	24 小时平均浓度 限值	150	80	150	75	10	160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年平均浓度限值	60	40	70	35	/	/	污染物名称	pH	高锰酸盐 指数	COD	BOD ₅	氨氮	总磷	标准限值	6~9	15 mg/L	40 mg/L	10 mg/L	2.0 mg/L	0.4 mg/L
污染物名称	SO ₂ (μg/m ³)	NO ₂ (μg/m ³)	PM ₁₀ (μg/m ³)	PM _{2.5} (μg/m ³)	CO (mg/m ³)	O ₃ (μg/m ³)																																					
1 小时平均浓度 限值	500	200	/	/	4	200																																					
24 小时平均浓度 限值	150	80	150	75	10	160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年平均浓度限值	60	40	70	35	/	/																																					
污染物名称	pH	高锰酸盐 指数	COD	BOD ₅	氨氮	总磷																																					
标准限值	6~9	15 mg/L	40 mg/L	10 mg/L	2.0 mg/L	0.4 mg/L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table><tr><td>污染物名称</td><td>最高允许排放浓度</td><td>最高允许排放速率</td><td>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td></tr><tr><td>颗粒物</td><td>120mg/m³</td><td>15m 排气筒 3.5kg/h</td><td>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mg/m³</td></tr></table> 3、安阳市《2019 年工业企业超低排放深度治理实施方案》（安环攻坚办〔2019〕205 号）排 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小于 10mg/m³ 4、《关于印发滑县 2019 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 5 个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滑环攻坚办〔2019〕 119 号）企业厂界边界颗粒物浓度不超过 0.5mg/m³ 5、《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颗粒物	120mg/m ³	15m 排气筒 3.5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mg/m ³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颗粒物	120mg/m ³	15m 排气筒 3.5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mg/m ³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本项目生产废水为车间和设备清洁水，主要污染物为 SS，与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沉淀 处理后由建设单位定期清运用于沤制农家肥，因此无废水污染物排放，不需新增总量。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

施工期

项目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入厂和环保设备的安装与调试，施工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

运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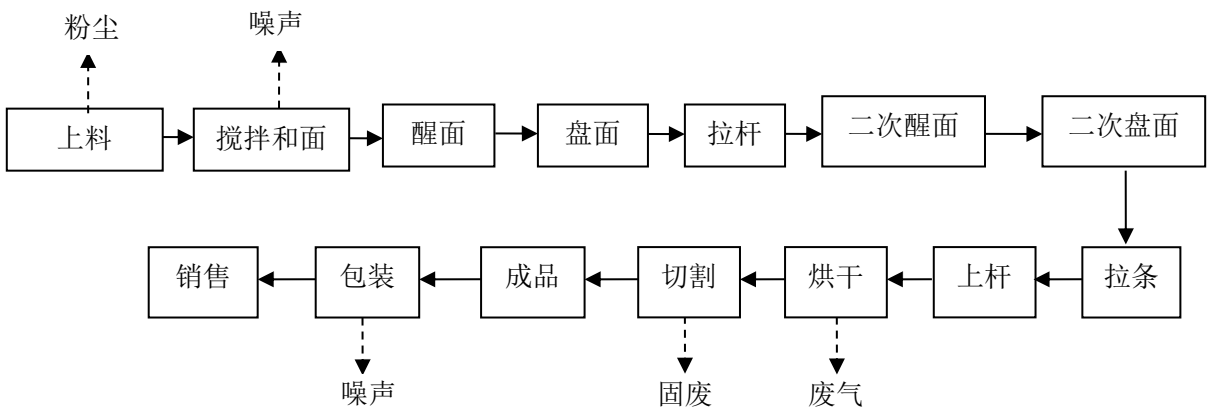


图 2 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 1、搅拌和面
将面粉（杂粮面加入玉米粉）、食用盐、水按比例人工加料至封闭的和面机中，再对应添加少量辅料。原料加水经机械拌合成型为散碎的面团，面团要求水分均匀，具有良好的可塑性和延展性。
- 2、醒面
醒面 2 小时，醒面是使面团进一步成熟，水分得到均匀分布，面筋充分形成，改善面团工艺性能。
- 3、盘面
2 小时后将醒好的面团搓成条，将条状面盘到面盆里上杆。
- 4、拉杆
用人工将杆上条状面团进行进行反复上杆拉伸拉，拉伸对挂面的外观和内在质量都有直接关系，是挂面成型的重要环节。
- 3、二次醒面
进行二次醒面半小时，将面团再一次静止熟化，使面粉的淀粉颗粒、蛋白充分吸收水分。
- 6、拉条上杆
将二次醒面醒好的面揉团、切条、盘条，再盘到面盆里上杆。用人工拉成 2mm 粗的

细条，拉至长度 3-3.5 米即可，然后将挂面挂至输送杆运送至烘干房。

7、烘干

利用电加热管道将烘干房温度控制在 38℃左右，将挂面进行自然晾干。

8、切割

烘干后的挂面裁切成 180mm 长度，按照计量标识定量包装。

9、包装

包装机用聚乙烯膜将成捆挂面进行包裹，加热到 150℃进行封口，加热时间短，封口面积非常小仅为封口线，且聚乙烯的热分解温度为 335~450℃，加热到 150℃情况下不会分解，不产生有机废气。

主要污染工序：

施工期：

本项目土建工程已建设完成，因此不再对施工期影响进行分析。

营运期：

1、废气

本项目人工上料时产生少量粉尘。配料时粉料为袋装原料配备，投料时再进行拆包，搅拌和面时均在密闭设备内进行，故不产生粉尘。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车间、设备清洗废水和员工生活污水。

3、噪声

主要为和面机、揉面机、烘干设备等机械设备所产生的噪声，其噪声源强约为 75~85dB(A)。

4、固体废物

主要为加工过程中产生面渣、挂面整形切割边角料和员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 (单位)	处理后排放浓度及 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 染 物	和面车间	上料粉尘		20mg/m ³ , 0.24t/a	0.2mg/m ³ , 0.0024t/a
水 污 染 物	员工生产生活	生活污水 排放量 (360t/a)	COD	300mg/L, 0.108t/a	化粪池处理后由建设单位 定期清运, 用于沤制农家 肥
			NH ₃ -N	30mg/L、0.01t/a	
	生产	车间、设 备清洁水 排放量 (29t/a)	SS	450mg/L, 0.013t/a	
固 体 废 物	生活	生活垃圾		10.1t/a	收集后交当地环卫部门统 一处理
	生产	面渣、挂面整形切 割边角料		1.5t/a	收集后定期外售
噪 声	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源强在 75~85dB (A) 之间, 通过 安装减振垫、厂房隔音和距离衰减, 同时加强车间门窗管理等措施, 厂界噪声 值均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昼 间 60dB(A), 夜间 50dB(A))。				
主要生态影响					
由于长期人为活动和自然条件的影响, 区域天然植被几乎无残存, 以人为绿化为主, 区域内未发现珍稀动物存在, 附近无划定的自然生态保护区, 该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很 小。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依托现有厂房，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入厂和环保设备的安装与调试，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噪声，设备安装过程不用高噪声设备，本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因此不再对施工期影响进行分析。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配料时粉料为袋装原料配备，投料时再进行拆包，搅拌和面时均在密闭设备内进行，故不产生粉尘。营运过程中废气主要为粉状原料人工上料过程中产生的粉尘以及挂面烘干时产生的水蒸气。

1.1 上料粉尘

人工上料过程在密闭车间进行，面粉和水同时加入，且和面机带有盖板，和面过程为密闭状态，根据类比同行业企业生产经验系数，上料工序粉尘产生系数为 $0.15\text{kg/t}_{\text{物料}}$ ，项目粉料用量为 1620t ，则项目上料工序粉尘产生量为 0.24t/a 。采用 1 台袋式除尘器+ 15m 排气筒处理，风量为 $5000\text{m}^3/\text{h}$ ，在上料口处设置一个集气罩以收集粉尘，要求集气罩面积以覆盖产尘点为准，集气罩的粉尘收集效率为 98%，袋式除尘器的处理效率为 99%，故有组织粉尘排放量 0.0024t/a ，排放浓度为 $0.2\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为 $0.001\text{kg}/\text{h}$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120\text{mg}/\text{m}^3$ ， 15m 高排气筒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5\text{kg}/\text{h}$ ）和安阳市《2019 年工业企业超低排放深度治理实施方案》（安环攻坚办〔2019〕205 号）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小于 $10\text{mg}/\text{m}^3$ 要求。

未被收集到的粉尘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0048t/a ，排放速率为 $0.002\text{kg}/\text{h}$ 。为加强工人的劳动保护，给工人配备防尘口罩等必须的劳动防护用品。

1.2 烘干废气

主要为挂面烘干时产生的水蒸气。项目烘干工序采用自制的电热管道进行加热，烘干车间恒温 38°C ，通过自然晾干进行干燥。烘干后的挂面含水量为 25%~32%，本项目烘干工段蒸发水量约为 30t/a ，不产生污染。

预测因子：

根据本项目大气污染因子的产生特征，确定本项目的大气评价因子为颗粒物。

评价标准：

颗粒物小时浓度限值质量标准参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1二级标准中日均浓度限值的3倍，即为：0.45mg/m³。

评价等级及评价范围：

考虑到本次环评评价区域地处农村平原地带，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推荐的估算模式计算，各计算参数为：

表 11 估算模式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
最高环境温度		42.9℃
最低环境温度		-17.5℃
土地利用类型		农田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 是 ☒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 是 ☒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表 12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参数汇总表

污染源名称	排气筒参数				污染物名称	排放速率	单位
	高度(m)	内径(m)	温度(℃)	流速(m ³ /s)			
袋式除尘器排气筒	15	0.3	25	0.15	颗粒物	0.001	kg/h

表 13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参数汇总表

污染物类型	排放类型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有效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污染物排放速率/(g/s)
颗粒物	面源	10	6	5	2400	正常排放	0.002	0.0005

计算结果见下表：

表 14 估算模式预测计算结果及评价等级判定表

污染源	有组织	无组织
	颗粒物	颗粒物
最大落地浓度/mg/m ³	0.0413	0.0002
最大占标率/%	4.59%	0.02%

各污染源评价等级	二级	三级
项目评价等级	二级	

经计算，污染物最大占标率小于 10%且大于 1%，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导则规定，本项目的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二级，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只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由上表可知，项目厂界处颗粒物排放浓度低于《关于印发滑县 2019 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 5 个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滑环攻坚办〔2019〕119 号）企业厂界边界颗粒物浓度不超过 0.5mg/m³ 的要求。

本项目颗粒物最大落地浓度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 1 二级标准，由此可知，各环境敏感点处环境空气质量均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 1 二级标准。

项目排放废气对厂界和敏感点处的环境影响较小。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要求，对于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废气需计算防护距离，采用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模式，各计算参数见表 15。

表 15 本项目大气防护距离计算参数表

废气种类	排放速率 (kg/h)	源释放高度 (m)	面源长度 (m)	面源宽度 (m)	小时平均浓度 (mg/m ³)	大气防护距离 (m)
颗粒物	0.01	5	10	6	0.0413	无超标点

经计算，确定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无超标点，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048-1991）中推荐的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公式，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和计算结果见下表：

表 16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表

污染源类型	污染物	参数 A	参数 B	参数 C	参数 D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值(m)	卫生防护距离(m)
面源	颗粒物	350	0.021	1.85	0.84	1.13	50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中规定，本项目排放一种污染物，可知本项目生产车间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包络图见附图）。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所需设置的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现状敏感点。项目所设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内用地不得规划为居住、学校及医院等环境敏感点用地。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边长 5~50km□		边长=5km√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2000t/a□	500~2000t/a□			<500t/a√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其他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地方标准√		附录 D □	其他标准√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二类区√				一类区和二类区□		
	评价基准年	(2018)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现状补充监测□			
	现状评价	达标区□				不达标区√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现有污染源□	拟替代的污染源□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区域污染源□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	ADMS □	AUSTAL2000 □	EDMS/AEDT □	CALPUFF □	网格模型 □	其他√	
	预测范围	边长≥50km□		边长 5~50km□			边长=5km√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二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间 (1) h	C _{非正常} 占标率≤100%□			C _{非正常} 占标率>100%□			
	保证率日均浓度和年均浓度叠加	C _{叠加} 达标☑				C _{叠加} 不达标□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20%☑				k>20%□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颗粒物)		有组织废气监测√ 无组织废气监测√		无监测□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环评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不可以接受□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距 () 厂界最远 () m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 (0)	NO _x : (0) t/a	颗粒物: (0.0072) t/a		VOCs (0) t/a			

		t/a			
注：“□”为勾选项，填“√”：“（）”为内容填写项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清掏做农家肥，生产废水为车间、设备清洁水。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本次地表水评价等级为三级B。因此，本次地表水预测评价仅包括：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1.1 生产废水

本项目为食品企业，为保证车间的清洁卫生，建设单位每天对生产车间进行保洁，采用清扫后拖地的方式，项目生产车间建筑面积为 1428m²，用水量按 0.05L/m²·d 计算，车间保洁用水为 21.4t/a；设备清洁采用擦拭的方式进行，清洁用水 0.05m³/d，设备清洗水为 15t/a；车间及设备清洁水用量为 36.4t/a，废水排放量按 80%计算，废水产生量为 29t/a，污水污染物主要为面粉悬浮物，浓度为 SS 450mg/L，与生活污水混合后排入化粪池处理后由建设单位定期清运用于沤制农家肥。

1.2 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5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用水量按 30L/人·d 计算，生活用水量为 450t/a。废水产生总量按照用水量的 80%计算，废水产生量为 360t/a。生活污水污染物浓度为 COD 300mg/L、BOD₅160mg/L、SS 250mg/L、NH₃-N 30mg/L。由化粪池处理后由建设单位定期清运用于沤制农家肥。

表 17 项目废水污染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项目	废水量（m ³ /a）	COD（mg/L）	氨氮（mg/L）	BOD ₅ （mg/L）	SS（mg/L）
清洁废水	29	0	0	0	450
生活污水	360	300	30	160	250
合计	389	278	32	148	270
去除效率	/	15%	/	10%	50%
排放浓度	/	236	32	133	135
排放量	389	0.09 t/a	0.01 t/a	0.05 t/a	0.05 t/a

建议建设一座 5m³化粪池，化粪池对污染物的去除效率为：COD15%、BOD₅10%、SS50%。经化粪池处理后，污染物浓度为 COD 236mg/L、BOD₅ 133mg/L、SS 135mg/L、NH₃-N 32mg/L，污染物排放量为 COD 0.09t/a、BOD₅ 0.05 t/a、SS 0.05 t/a、NH₃-N 0.01 t/a，由建设单位定期清运用于沤制农家肥，不外排，因此项目污水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饮用水取水口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重要湿地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其他 □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 □；间接排放□；其他 ☑		水温 □；径流 □；水域面积 □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有毒有害污染物 ☑；非持久性污染物 ☑；pH 值 □；热污染 □；富营养化 □；其他 □		水温 □；水位（水深） □；流速 □；流量 □；其他 □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二级 □；三级 A□；三级 B☑		一级 □；二级 □；三级 □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在建 □；拟建 □；其他 □	拟替代的污染源□	排污许可证 □；环评 □；环保验收 □；既有实测 □；现场监测 □；入河排放口数据 □；其他 □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平水期 □；枯水期 ☑；冰封期 □ 春季 □；夏季 □；秋季 □；冬季 ☑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补充监测 □；其他 □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开发量 40%以下 □；开发量 40%以上 □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平水期 □；枯水期 □；冰封期 春季 □；夏季 □；秋季 □；冬季 □		水行政主管部门 □；补充监测 □；其他 □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平水期 □；枯水期 □；冰封期 □ 春季 □；夏季 □；秋季 □；冬季 □		(/)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0) 个	
现状评价	评价范围	河流：长度 (5.3)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 km ²			
	评价因子	(/)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Ⅰ类 □；Ⅱ类 □；Ⅲ类 □；Ⅳ类 □；Ⅴ类 ☑ 近岸海域：第一类 □；第二类 □；第三类 □；第四类 □ 规划年评价标准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平水期 □；枯水期 ☑；冰封期 □ 春季 ☑；夏季 □；秋季 □；冬季 □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 达标 ☑；不达标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达标 □；不达标 □			达标区 ☑ 不达标区 □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底泥污染评价 ☐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km ²				
	预测因子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设计水文条件 ☐				
	预测情景	建设期 ☐ ；生产运行期 ☐ ；服务期满后 ☐ 正常工况 ☐ ；非正常工况 ☐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				
	预测方法	数值解 ☐ ；解析解 ☐ ；其他 ☐ 导则推荐模式 ☐ ；其他 ☐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 ；替代削减源 ☐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 ）m ³ /s；鱼类繁殖期（ ）m ³ /s；其他（ ）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 ）m；鱼类繁殖期（ ）m；其他（ ）m				
防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 ；水文减缓设施 ☐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 ；区域削减 ☐ ；依托其他				

治 措 施		工程措施 ☐ ; 其他 ☐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 ; 自动 ☐ ; 无监测 ☐	手动 ☐ ; 自动 ☐ ; 无监测 ☐
		监测点位	(/)	(/)
		监测因子	(/)	(/)
	污染物排放清单	☐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 ; 不可以接受 ☐		
注: “ ☐ ”为勾选项, 可√; “()”为内容填写项; “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3、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3.1 噪声源强

主要为和面机、揉面机、烘干设备等机械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 噪声源强为 75~85dB(A)。建设单位在和面机、揉面机、烘干设备等机械设备底部各设置减振垫, 采用橡胶减振垫, 具有固有频率低、结构简单、使用方便, 以减少设备运行时的震动, 减振垫一年更换一次。安装减振垫可降低噪声值约为 15dB(A)。当声波入射到墙体表面上时, 会反射一部分声场, 降低噪声值约为 10dB(A), 经治理后主要高噪声设备噪声源强见表 18。

表 18 主要高噪声设备噪声源强一览表

生产单元	设备	数量	治理前设备 声源值 dB(A)	治理后设备 声源值 dB(A)	治理措施
和面车间	和面机	3	80~85	55~65	减震垫、厂房隔音
	揉面机	1	80~85	55~65	减震垫、厂房隔音
醒面车间	搓条机	4	75~80	50~55	减震垫、厂房隔音
	盘条机	4	60~65	45~50	减震垫、厂房隔音
上杆醒面车间	上杆机	8	60~65	50~55	厂房隔音
烘干车间	全自动烘干房	1	75~80	65~70	厂房隔音
裁切车间	自动裁切机	1	60~65	50~55	厂房隔音
包装车间	封口机	1	60~65	50~55	厂房隔音

3.2 预测方法

以厂区内各主要高噪声设备为噪声点源, 根据其距离四周厂界的距离及噪声现状情况, 按经验法推算其衰减量, 并预测各声源对四周厂界预测点的贡献值, 然后与各预测点的背景噪声值叠加计算, 预测项目完成后四周厂界的噪声值。预测公式如下:

$$L_A = L_{A(r_0)} - 20 \lg (r/r_0)$$

式中： $L_{A(r)}$ —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dB (A)；

$L_{A(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 A 声级，dB (A)；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m。

该点的总声压级可用以下公式计算：

$$L_p = 10 \lg \sum_{i=1}^n 10^{0.1L_i}$$

其中： L_p ——某点叠加后的总声压级 dB(A)

L_i ——第 i 个参与合成的声压级强度，dB (A)。

3.3 预测结果及评价

本评价夜间设备不运行，仅对昼间噪声进行预测。通过噪声衰减和噪声叠加对各场界噪声值进行预测，预测结果见表 19。

表 19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项目 监测点位	生产单元	厂界距离 (m)	贡献值 dB (A)	标准 dB(A)	达标 分析
东厂界	生产车间	30	40.5	昼间 60	达标
南厂界		10	50.0		达标
北厂界		80	31.9		达标
西厂界		5	56.0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值均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4、固体废物

4.1 一般工业固废

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面粉渣和挂面整形切割边角料，经类比预测，产生量约 1.5t/a，建议项目单位在厂区内建设一座 5m² 的临时固废堆放场，固废堆放场建设应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做到“三防”（即防渗漏，防雨淋，防流失），统一收集后定期外售。

4.2 生活垃圾

主要为员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本项目劳动定员 5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67kg/（d·人）计算，产生量约为 10.1t/a，收集后交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5、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米、面制品制造，未列入《环境影响评价导则 土壤环境》（HJ 964-2018）附录 A，不需要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6、总量指标设置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处理后由建设单位定期清运用于沤制农家肥，因此无废水污染物排放，不需设置总量指标。

7、环境风险分析

环境风险是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发生的因突发性事件或事故引起的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等物质泄漏所造成的对人身安全与环境的影响及损害。

拟建项目为生产挂面，在整个生产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危险因素主要为粉尘。

粉尘爆炸是指悬浮于空气中的可燃粉尘触及明火或电火花等火源时发生的爆炸现象，粉尘爆炸是由粉尘粒子表面与氧发生反应所引起的，不像气体爆炸那样，是可燃气与氧化剂均匀混合后的反应。和面工序将产生一定得粉尘，根据统计资料，粉尘浓度在 15-20g/m³最易爆炸。项目产生的粉尘主要为谷物和粮食粉尘，最低着火的为 300-500℃。

（1）粉尘爆炸的形成条件

①粉尘具有可燃性；②粉尘必须悬浮在助燃气体中；③可燃粉尘在助燃气体中的浓度处在爆炸浓度极限范围内；④有足以引起粉尘爆炸的点火源。

爆炸往往将沉积的大量粉尘抛向空中，因此一次小规模粉尘爆炸往往会印发连锁反应，造成更严重的二次爆炸。容易聚集粉尘并发生爆炸的设备和场所包括粉碎机、除尘器、混合机等。

（2）粉尘风险防范措施

①防止可燃粉尘泄漏；②加强管理，消除粉尘爆炸的点火源；③禁止将明火带入车间；④严禁在车间内吸烟；⑤车间照明采用防爆灯具；⑥防止设备短路漏电、防止轴承过热，检修设备防止碰擦产生火花；⑦做好设备维修保养，防止设备内的摩擦撞击火花；⑧做好区域内粉尘清扫，防止粉尘的阴燃和自燃。

（2）火灾消防应急措施

由于项目为挂面生产，火灾风险影响比较大。

①控制与消除火源：车间应设置禁火、防爆区域，并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操作和维修等采用不发火工具，并制定方案，报主管领导批准并有监管人员在场方可进行。使

用防爆型电器，严禁钢制工具敲打、撞击、抛掷。车间在禁火、防爆区域安装避雷装置。

②安全措施：严格按照防火、防爆设计规范要求设计，按照规范设置消防系统，配置相应的灭火装置和设施，并定期维护，保持完好。设置火灾报警系统，该系统由火灾报警控制器、火灾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等组成，以利于自动预警和及时组织灭火扑救。要正确佩戴相应的劳防用品和正确使用防毒过滤器等防护用具。

③消防及火灾报警系统措施

消防设施应与开发建设同步进行，各项建设必须执行国家有关防火规范，保证消防通道畅通，提高预防和扑救能力。加强区域交通、通信等消防基础设施建设，重特大火灾实施消防力量的区域调动。消防供水主要以城市供水管网为主，建设城市供水管网消火栓系统，在配水管网建设时，应按同一时间发生两次火灾进行管网校核，保证充足消防用水，配水管网按照换装布置。

④风险应急措施

厂区根据建筑格局、物料性质及贮存方式、建筑耐火等级、建筑体积等，严格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06）等有关规定。

8、选址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滑县上官镇孟庄村南240m处，项目西侧为天河建材，东侧隔树林为豫金玻璃钢，西南侧为永康洗浴中心，北侧为树林。项目供水由上官镇水厂供应，供电由上官镇电网供应，项目紧邻省道213交通条件便利。根据上官镇政府出具的证明，该选址用地属于工业用地，符合上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根据《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GB 14881—2013），对食品厂选址要求如下：

（1）厂区不应选择对食品有显著污染的区域。如某地对食品安全和食品宜食性存在明显的不利影响，且无法通过采取措施加以改善，应避免在该地址建厂。

（2）厂区不应选择有害废弃物以及粉尘、有害气体、放射性物质和其他扩散性污染源不能有效清除的地址。

（3）厂区不宜择易发生洪涝灾害的地区，难以避开时应设计必要的防范措施。

（4）厂区周围不宜有虫害大量孳生的潜在场所，难以避开时应设计必要的防范措施。

本项目西侧为滑县天河建材有限公司，生产规模为年生产900吨采光瓦，生产工艺为：原料-配料-成型-加热-切割；其主要污染物为配料混合过程中和切割时产生的粉尘，

加热固化成型时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不饱和树脂加热的机器上安装集气罩收集废气，在集气罩上安装活性炭颗粒去除废气；采取全封闭切割，废气排入布袋式除尘器内除尘，处理后过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根据滑县天河建材有限公司年产900吨采光瓦项目现状评估报告和检测报告，颗粒物的浓度在0.045-0.057mg/m³之间，非甲烷总烃的浓度0.349-0.395mg/m³之间，其运营期排放的各项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对本项目影响较小。近年来，滑县通过实施大气攻坚等措施，要求涉气企业均进行提标治理和超低排放，大大减少了其废气的产生及排放量。同时，本项目所有生产工序均位于全密闭车间内，项目周边企业对本项目生产影响很小。

因此，本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9、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表 20 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污染源	治理措施	监测点位	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
废气	上料粉尘	车间密闭，集气罩+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	排气筒连续 2 天，每天 3 次	颗粒物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120mg/m ³ ，15m 排气筒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5kg/h）和安阳市《2019 年工业企业超低排放深度治理实施方案》（安环攻坚办（2019）205 号）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小于 10mg/m ³
			厂界连续2天，每天3次	颗粒物周界浓度	《关于印发滑县 2019 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 5 个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滑环攻坚办（2019）119 号）企业厂界边界颗粒物浓度不超过 0.5mg/m ³
废水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沉淀处理后由建设单位定期清运用于沤制农家肥	/	1×5m ³ 化粪池	/
	车间、设备清洁水				
噪声	机械设备在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	减振垫、厂房隔音	厂区周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固废	废钢材边角料	分类收集于临时固废堆放场，定期外售	/	1×5m ² 临时固废堆放场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
	生活垃圾	收集后交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	/
	排污口规范化	暂存间门外应张贴“固体废物暂存间”及“禁止吸烟、饮食”的警示标识		相应标识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 染 物	和面车间	上料粉尘	密闭车间，封闭和面机， 上料口设置集气罩+袋式 除尘器+15m排气筒	达标排放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COD	经化粪池沉淀处理后，由 项目单位定期清运，用于 沤制农家肥	不外排
		NH ₃ -N		
	车间、设备清洁 废水	SS		
固 体 废 物	生活	生活垃圾	收集后交当地环卫部门 统一处理	不产生二次污染
	生产	面渣、挂面整形 切割边角料	收集后暂存于临时固废 堆放场，定期外售	不产生二次污染
噪 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和面机、揉面机、烘干设备等机械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为 75~85dB(A)，通过基础减振、厂房隔音等措施后，厂界噪声值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昼间 60dB(A))。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由于长期人为活动和自然条件的影响，区域天然植被几乎无残存，以人为绿化为主，区域内未发现珍稀动物存在，附近无划定的自然生态保护区，通过采取厂区绿化措施，生态环境得到一定的恢复。				

结论与建议

一、评价结论

1、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为新建性质，已在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豫直滑县制造[2017]35544）。经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项目选址可行性

本项目位于滑县上官镇孟庄村南240m处，项目西侧为天河建材，东侧隔树林为豫金玻璃钢，西南侧为永康洗浴中心，北侧为树林。项目供水由上官镇水厂供应，供电由上官镇电网供应，项目紧邻省道213交通条件便利。根据上官镇政府出具的证明，该选址用地属于工业用地，符合上官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生态红线区域，符合环境质量底线；据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调查和污染物排放影响预测，本项目营运后对区域内环境影响较小，环境质量可以保持现有水平；项目综合利用边角料，收集后外售养殖场等地，实现固体废物的减量化和资源化，项目能源采用电能，热效率高，污染小，能够有效的利用资源能源，符合资源利用上线；本项目未列入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因此，本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3、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滑县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2014-2017)》划分，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根据安阳市生态环境局滑县分局公布的《2019 年滑县环境状况公报》，2019 年滑县环境空气质量因子中 PM₁₀、PM_{2.5}、O₃ 浓度未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分析超标原因为：随着滑县工业的快速发展、能源消费和机动车保有量的快速增长，排放的大量二氧化碳、氮氧化物与挥发性有机物导致 PM_{2.5} 等二次污染呈加剧态势。根据《河南省 2020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通过实施清新空气行动，加快以细颗粒物（PM_{2.5}）为重点的大气污染治理，切实改善环境空气质量，空气质量将逐渐好转。本项目位于滑县上官镇孟庄村，根据现场调查，所在区域主要为农田、公路和加工企业。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昼 60dB(A)、夜 50 dB(A)）要求。项目附近的地表水体主要为项目南侧 2km 的柳青河，最终流入金堤河，根据 2019 年滑县地表水环境责任目

标断面水质周报，滑县孔村桥监测断面可以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V 类标准。

4、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4.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4.1.1 面粉粉尘

人工上料过程在密闭车间进行，面粉和水同时加入，且和面机带有盖板，和面过程为密闭状态。采用 1 台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处理，风量为 5000m³/h，在上料口处设置一个集气罩以收集粉尘，要求集气罩面积以覆盖产尘点为准，集气罩的粉尘收集效率为 98%，袋式除尘器的处理效率为 99%，故有组织粉尘排放量 0.0024t/a，排放浓度为 0.2mg/m³，排放速率为 0.001kg/h，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120mg/m³，15m 高排气筒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3.5 kg/h）和安阳市《2019 年工业企业超低排放深度治理实施方案》（安环攻坚办〔2019〕205 号）排气筒颗粒物排放浓度小于 10mg/m³ 要求。项目厂界处颗粒物排放浓度低于《关于印发滑县 2019 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 5 个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滑环攻坚办〔2019〕119 号）企业厂界边界颗粒物浓度不超过 0.5mg/m³ 的要求。

4.1.2 烘干废气

主要为挂面烘干时产生的水蒸气。项目烘干工序采用自制的电热管道进行加热，烘干车间恒温 38℃，通过自然晾干进行干燥，不产生污染。

4.2 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4.1.1 生产废水

车间及设备清洁废水产生量为 29t/a，污水污染物主要为面粉悬浮物，浓度为 SS 450mg/L。

4.1.2 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5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用水量按 30L/人·d 计算，生活用水量为 450t/a。废水产生总量按照用水量的 80%计算，废水产生量为 360t/a。生活污水污染物浓度为 COD 300mg/L、BOD₅160mg/L、SS 250mg/L、NH₃-N 30mg/L。

清洁废水与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对污染物的去 5m³化粪池处理，经化粪池处理后，污染物浓度为 COD 236mg/L、BOD₅ 133mg/L、SS 135mg/L、NH₃-N 32mg/L，污染物排放量为 COD 0.09t/a、BOD₅ 0.05 t/a、SS 0.05 t/a、NH₃-N 0.01 t/a，由建设单位定期

清运用于沤制农家肥，不外排，因此项目污水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3 噪声影响评价结论

主要为和面机、揉面机、烘干设备等机械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为75~85dB(A)。经设置减振垫、墙体隔音后，厂界噪声值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4.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4.4.1 一般固废

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面渣、挂面整形切割边角料，经类比预测，废边角料产生量约1.5t/a，建议项目单位在厂区内建设一座5m²的临时固废堆放场，统一收集后定期外售。

4.4.2 生活垃圾

主要为员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10.1t/a，收集后交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二、建议

- 1、设备要定期检查、维修，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 2、健全一套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管理制度执行；
- 3、加强生产管理，提高员工生产操作的规范性，以减少不必要的物料浪费现象，从而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
- 4、确保环评建议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到实处，切实履行好“三同时”制度，加强对油烟、噪声污染的治理，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定时更换减震垫，危险废物暂存间按照标准建设使用；
- 5、关心并积极听取可能受项目环境影响的附近人员、单位的反映，定期向项目最高管理者和当地环保部门汇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情况，同时接受环境保护部门的监督和管理。遵守有关环境法律、法规，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相统一。

评价结论：河南御麦园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空心挂面建设项目，位于滑县上官镇孟庄村南240m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严格执行有关环保法规和“三同时”制度，落实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很小，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注 释

一、 本报告表附以下附件、附图：

-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二 项目卫星图及周边环境示意图
- 附图三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 附件 1 环评委托书
- 附件 2 项目备案表
- 附件 3 项目营业执照
- 附件 4 土地说明
- 附件 5 确认书
- 附件 6 环评公示截图
- 附件 7 处罚决定书及缴纳罚款单

二、 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 4、声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填表单位 (盖章):		填表人 (签字):				项目经办人 (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 挂面生产线 规模: 年生产1500吨 计量单位: 吨)				
	项目代码 ¹	2018-410526-21-03-038518								
	建设地点	滑县上官镇谢村西南角30米东侧								
	项目建设周期 (月)	计划开工时间				2019年5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三、食品制造业				预计投产时间				
	建设性质	新建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²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改、扩建项目)					项目申请类别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不需开展				规划环评文件名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³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14.383330	纬度	35.235922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 (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 (千米)	
	总投资 (万元)	800.00				环保投资 (万元)		6.00	所占比例 (%)	0.75%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河南御麦园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丁拥士	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	河南时代盛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526MA4JLB9R		技术负责人	丁拥士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宋海强	证书编号	13460204300
	通讯地址	滑县上官镇谢庄村南240m处		联系电话	15236589988		通讯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建设路秦岭路荣成大厦708室		
污染物排放量	废水	污染物	现有工程 (已建+在建)		本工程 (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 (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 (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 (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 (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 (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 ⁴ (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 (吨/年)		⑦排放增减量 (吨/年)
		废水量(万吨/年)								●不排放
		COD								○间接排放: ☐ 市政管网 ☐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废气	氨氮							○直接排放: 受纳水体 _____	
		总磷								
		总氮								
		废气量 (万标立方米/年)							/	
		二氧化硫							/	
		氮氧化物							/	
颗粒物			0.0240			0.0240	0.0240	/		
挥发性有机物								/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风景名胜区的 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 (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 (公顷)	生态保护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 (多选)	
	自然保护区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 (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地表)				/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 (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地下)				/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 (多选)	
风景名胜区				/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 (多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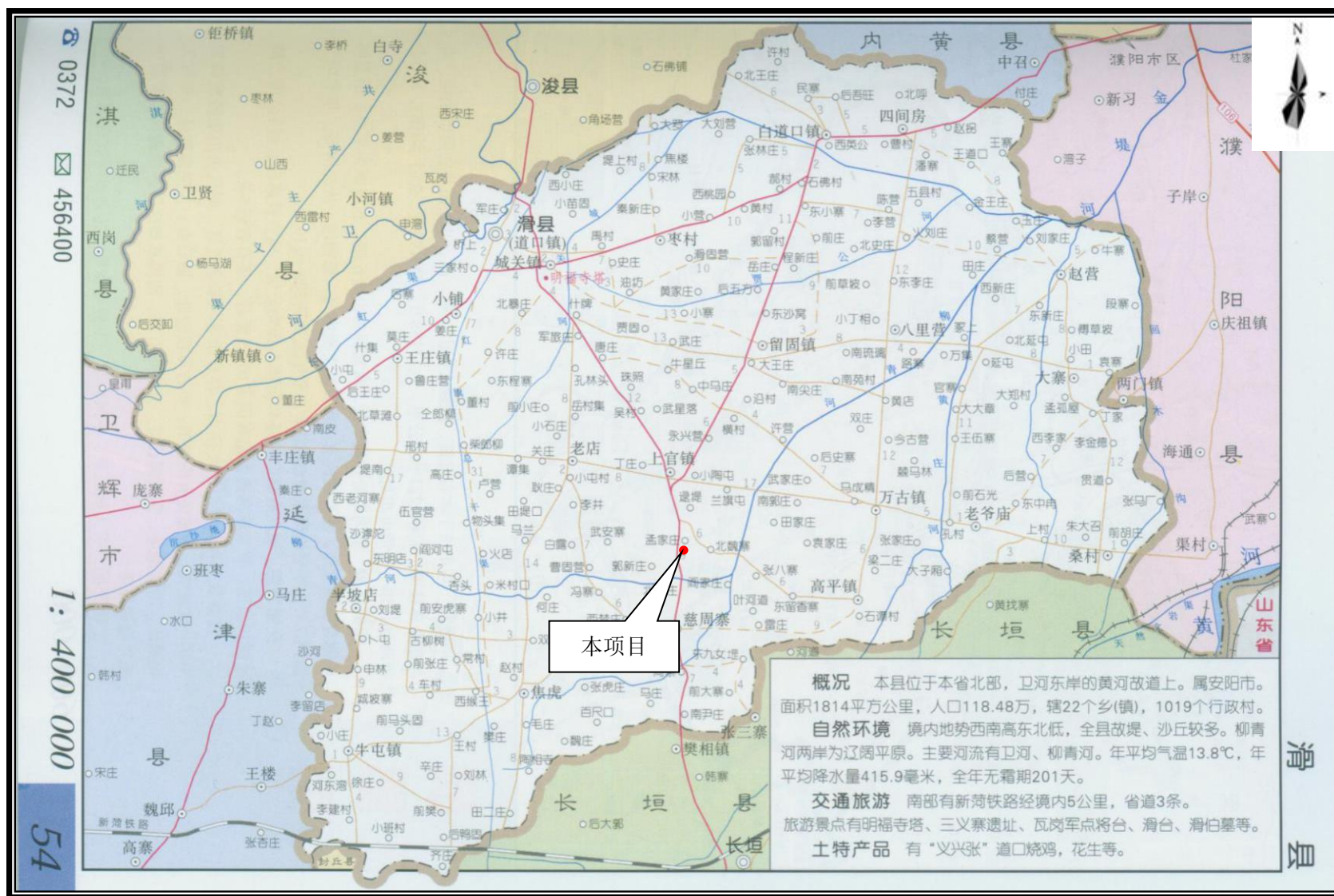
注: 1、网络经济部门审核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3、对多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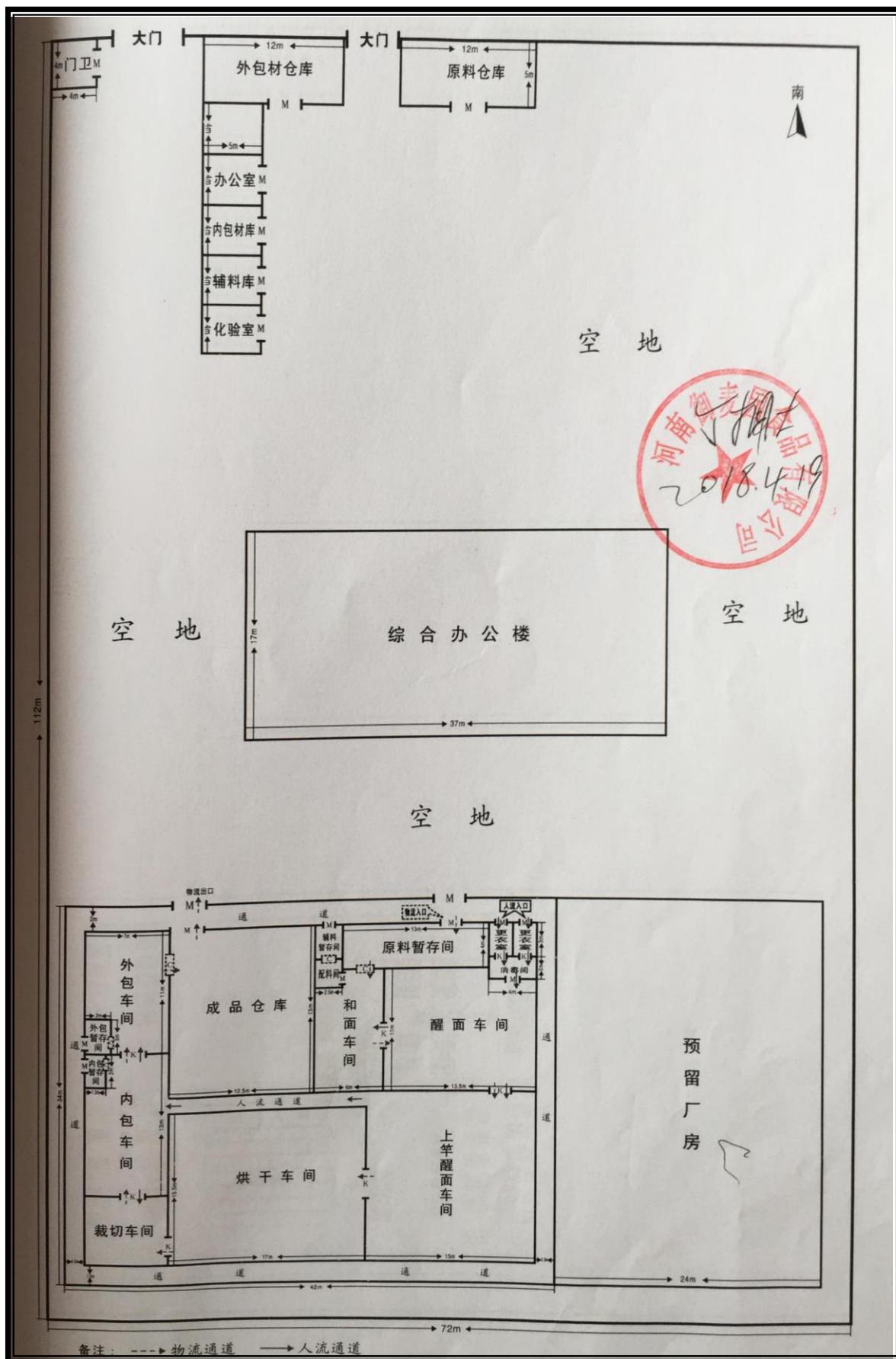
5、⑦=③-④-⑤, ⑧=②-④+⑥



附图一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卫星图及周边环境示意图



附图三 厂区平面图



附图四 卫生防护距离包络图



附图五 现场勘查照片

附件一：

附件一：

委托书

河南时代盛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我单位河南御麦园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空心挂面建设项目
根据国家相关法规、条例要求，特委托贵单位进行该项目的环境影响
评价工作，望接受委托后，尽早开展工作！

委托单位：河南御麦园食品有限公司

(签字或盖章)

2020年5月26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

项目编号：豫直滑县制造[2017]35544

河南御麦园食品有限公司：

经核查，你单位申请备案的年产 1500 吨空心挂面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准予备案。备案内容如下：

一、建设地点：滑县上官镇孟庄

二、建设主要内容：该项目占地 9 亩，总建筑面积 6000 平方米，主要建设：厂房、仓库、生产车间、办公用房及其附属设施；工艺技术：购进面粉—搅拌—醒面—盘面—拉杆—二次醒面—二次盘面—拉条—上杆—烘干—切割—成品—包装—销售；主要设备：拌面机、烘干机、切面机、挂杆机、包装机等。

三、建设起止年限：2017 年 09 月 至 2017 年 11 月

四、总投资： 800 万元 ，其中： 企业自筹 800 万元，国内银行贷款 0 万元， 其它资金 0 万元。

2017 年 09 月 28 日

备注：1、企业持本备案确认书办理土地、规划、环评、节能审查、施工许可（开工报告）等项目开工前依法依规所需的全部手续。

2、备案内容系企业自行填写，备案机关未作实质性审查，相关机关应该依法独立进行审查并办理相关手续。

3、备案内容在项目开工前若发生重大变化（详见《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办法（2014 年修订）》第十六条），应从新备案。

4、此备案确认书自出具之日起两年内有效（若项目在有效期内已开工建设，备案确认书在两年后继续有效），经备案机关同意可延长一年

5、此表必须打印，不得涂改。

附件三：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526MA44JLBB9R (1-1)	
名 称	河南御麦园食品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滑县上官镇孟庄
法定代表人	丁拥士
注 册 资 本	伍佰万圆整
成 立 日 期	2017年10月23日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面粉、杂粮深加工及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17年 10 月23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ha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四：

入住证明

河南御麦园食品有限公司,年生产 1200 吨手工空心挂面项目,位于上官镇孟庄工业园区,占地 9.3 亩,属上官镇孟庄村,符合上官镇土地总体利用规划。(此证明只限办理环评手续用,办其他无效)

特此证明。

滑县上官镇人民政府

2020 年 04 月 16 日



附件五：

确认书

我公司委托贵单位编制的《河南御麦园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吨空心挂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经我公司确认，环境影响报告表所述内容与我公司拟建项目内容一致，我公司对提供给贵单位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完全负责，如存在隐瞒和假报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我公司负全部法律责任。

河南御麦园食品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26 日



设为首页
 收藏本站
 哇哩哇啦 | 设置 | 消息 | 提醒
 积分: 46 | 用户组: 环评论坛—初级驴生 | 退出

[www.EIAbbs.net](#)

[微论坛](#)
[门户](#)
[论坛](#)
[导读](#)
[精华](#)
[项目公示](#)
[兑换抽奖](#)
[新手教程](#)
[会员任务](#)
[免费邀请码](#)

> 论坛 >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开 > 环评报告公示 > 河南御麦园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空心挂面建设项目环境...

	灵魂发问，为什么环评从业	无锡金能调节阀制造有限公	淮北金科合成材料有限公司	> 南通国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测检测报告公示 05-08	05-08
				>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河南美佳玻璃制品有限公	05-08
				> 南通国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监测检测报告公示 05-08	05-08
				> 东莞启益电器机械有限公司（第二次扩建）项	05-08
				> 正阳县辉鸿农牧有限公司新建年出栏生猪一万	05-08
				> 缙云县云涌摩托车配件有限公司年产80万套摩	05-08

查看: 0 | 回复: 0
 [河南] 河南御麦园食品有限公司年产1500吨空心挂面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全文公示 [复制链接]

哇哩哇啦

发表于 2020-5-8 17:59 | 只看该作者 ▶

分享到: 楼主 电梯直达 ☐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及“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加强建设单位环评信息公开工作的公告”（2016年第7号）中相关要求，现将环评全文予以公示，现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信息公示如下：

项目名称：年产1500吨空心挂面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河南御麦园食品有限公司
联系人：丁经理 联系电话：15236589988

河南御麦园食品挂面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pdf
931.19 KB, 下载次数: 0

#在这里快速回复#

[发帖际遇]: 哇哩哇啦 买版主八卦卦小烟花了1 金钱.

幸运星 / 赏神塔

分享到: QQ好友和群

★收藏 评分 转播 分享 支持 反对

点评论 回复 编辑

高级模式

发表回复 回帖并转播 回帖后就转到最后一页

本版积分规则

手机版 | 小黑屋 | 环评互联网论坛

京公网安备 11010802024562号

Copyright © 2001-2013 Comsenz Inc. All Rights Reserved.
 Powered by Discuz! X3.4(京ICP备17049511号-1)

滑县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

滑环罚先告字（2020）34号

河南御麦园食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526MA44JLBB9R

地址：滑县上官镇孟庄

法定代表人：丁拥士

我局于2020年5月26日对你单位建设项目未依法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擅自开工建设立案调查。经调查，你单位年产1500吨空心挂面建设项目位于滑县上官镇孟庄。2020年5月25日，我局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时发现，你单位该项目在未依法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情况下擅自开工建设，8台上杆机、4套盘盆机+搓条机、1台喷码机、1台输送机、1台封罐机、2台拉面案、3台和面机、1台覆膜机等主要设施设备已基本建设、安装到位。经责令你单位能够停止建设。经核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该项目属于报告表类项目。经取证，该项目总投资24.169万元。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五条：“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依法经审批部门审查或者审查后未予批准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的规定，已构成违法。

以上事实有现场检查（勘察）笔录、调查询问笔录、现场勘查示意图、现场照片、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照片、房屋租赁协议复印件、营业执照照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复印件、《鉴定评估意见书》复印件等证据为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建设单位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或者未依照本法第二十四条的规定重新报批或者报请重新审核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擅自开工建设的，由县级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停止建设，根据违法情节和危害后果，处建设项目总投资额百分之一以上百分之五以下的罚款，并可以责令恢复原状；对建设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

依法给予行政处分”以及《河南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标准》：“列入报告表类的建设项目，经责令后建设项目已停止建设的，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处总投资额 1%以上 2%以下罚款”的规定，我局拟对你单位作出罚款叁仟元整的行政处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的规定，你单位可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 3 日内提出书面陈述、申辩意见，或到滑县环境保护局政策法规科进行陈述、申辩。逾期不陈述、申辩的，视为你单位放弃陈述、申辩权利。



地 址：河南省滑县产业集聚区人民路与黄河路交叉口东 50 米路北
邮政编码：456400
联系人：李 宁
联系电话：0372-8169352

滑县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决定书

滑环罚决字（2020）69号

河南御麦园食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526MA44JLBB9R

地址：滑县上官镇孟庄

法定代表人：丁拥士

我局于2020年5月26日对你单位建设项目未依法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擅自开工建设立案调查。经调查，你单位年产1500吨空心挂面建设项目位于滑县上官镇孟庄。2020年5月25日，我局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时发现，你单位该项目在未依法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情况下擅自开工建设，8台上杆机、4套盘盆机+搓条机、1台喷码机、1台输送机、1台封罐机、2台拉面案、3台和面机、1台覆膜机等主要设施设备已基本建设、安装到位。经责令你单位能够停止建设。经核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该项目属于报告表类项目。经取证，该项目总投资24.169万元。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五条：“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未依法经审批部门审查或者审查后未予批准的，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的规定，已构成违法。

以上事实有现场检查（勘察）笔录、调查询问笔录、现场勘查示意图、现场照片、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照片、房屋租赁协议复印件、营业执照照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复印件、《鉴定评估意见书》复印件等证据为凭。

你单位于2020年5月28日签收了《滑县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滑环罚先告字（2020）34号），告知书告知你单位对我局拟作出的行政处罚有权进行陈述申辩。你单位未进行陈述申辩，我局视为你单位放弃上述权利。

以上事实有《滑县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事先（听证）告知书》（滑环罚先告字（2020）34号）、《滑县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文书送达回证》等证据

为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建设单位未依法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或者未依照本法第二十四条的规定重新报批或者报请重新审核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擅自开工建设的，由县级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停止建设，根据违法情节和危害后果，处建设项目总投资额百分之一以上百分之五以下的罚款，并可以责令恢复原状；对建设单位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行政处分”以及《河南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标准》：“列入报告表类的建设项目，经责令后建设项目已停止建设的，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处总投资额1%以上2%以下罚款”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单位作出罚款叁仟元整的行政处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和《罚款决定与罚款收缴分离实施办法》的规定，你单位应当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15日内将罚款缴至滑县财政局指定的非税收入财政专户（户名：滑县财政局非税收入财政专户；账号：253306351906；代办银行：中国银行）。款项缴清后，请持银行受理回单到滑县环境监察大队索取罚款收据，并将缴款凭据第三联（备查联）报送我局政策法规科备案。

你单位如不服本决定，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滑县人民政府或者河南省生态环境厅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依法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也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处罚决定的，我局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河南省非税收入票据
 安阳市生态环境局滑县分局

票据代码: 豫财 410103
 票据批号: 机打票号 1245534
 No 1245534

代收银行编号: _____
 执收执罚单位(盖章): _____ 年 2020 07 21 票据校验码: 5157

缴款人名称	河南御麦园食品有限公司		缴款通知书 (处罚决定书) 号码	0072496
项目编码	项目 名 称	数量	标准	金 额
800099015	环保罚没收入			3000.00
合 计	人民币(大写): 叁仟元整			3000.00

机打票据 手写无效

开票人: 李寿永

第一联 收据联

TY04


中国銀行
 中国银行代收付业务交易凭条
 机构号: 110175 柜员号: 3505540 终端号: 4 货币码: 001
 BANK OF CHINA

缴款书号: 0072496
 缴款人名称: 河南御麦园食品有限公司
 代收付项目编号: 41E41311 滑县财政局非税

转出账号: 001 转入账号: 00000253306351906 划转金额: 3,000.00

交易金额: ¥3,000.00 大写金额: 叁仟元整
 交易日期: 2020/07/21 交易时间: 09:02:43

备 注: C S P流水号: 2020072199593640
 BANCS流水号: 77077324

第二联 客户留存

客户签名: 赵雅璐